



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及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现场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9 月 9 日 10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54	同泰生物	2022年9月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常州市新北区罗溪镇空港产业园盛达路 19 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

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
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
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（5）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9月8日9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519-6886282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3日